

國立中正大學體育中心第 135 次中心行政會議紀錄

時 間：102 年 01 月 16 日(星期三)下午 2 時 10 分

地 點：體育中心第一會議室

主 席：劉主任淑燕

記錄：張小美

出席人員：劉淑燕主任、陳俊民組長、廖俊儒組長、李元宏組長、張小美組員、周純鈴小姐、陽愛珍小姐、彭珈瑩小姐、古鈴婉小姐、劉立婷小姐、陳奇鈺先生、王文輝先生、江宏章先生、江永堪先生、劉孟修先生、黃坤鈴先生、羅愿先生

壹、主席致詞：略

貳、三組組長報告：略

參、宣讀上次會議紀錄（如附件一）

決定： 確認

肆、提案報告：

報告單位：體育中心

報告事項一

案由：有關 102 年寒假彈性休假申請，提請報告。

說明：

- （一）102 年度寒休 2 日，自 1 月 28 日起至 2 月 7 日止，每次至少半日；每週三為共同上班日，不宜安排寒休。
- （二）依行政院核定 2 月 15 日調整放假，並於 2 月 23 日（週六）補行上班；本校春節假期援例為除夕前一日（2 月 8 日）至大年初六（2 月 15 日），爰此 2 月 23 日不再補行上班，惟為配合政府辦公時間規定，2 月 8 日及 2 月 23 日各單位應安排至少 1 人輪值上班，輪值同仁另增加寒休 1 日，如輪值 2 日同仁則增加寒休 2 日。
- （三）依本中心輪值抽籤順序：2 月 8 日及 2 月 23 日輪值人分別為古鈴婉及張小美小姐。
- （四）檢附 102 年寒假彈性休假申請表(如附件二)

決定：請原排定寒休 1/31 及 2/1 人員改請其他時間，以利教職員木球錦標賽活動進行。

報告事項二

報告單位：教學活動組

案由：本中心第 9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，提請報告。

說明：檢附本中心第 9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如附件三。

決定：洽悉

報告事項三

報告單位：營運開發組

案由：有關運動故事館商標申請乙案，提請報告。

說明：本案已於 101 年 12 月 14 日送達經濟部智慧財產局，案件仍在審查中，該局人員表示審查時間約略需 6-8 個月，待商標註冊程序完成後，此商標權才成立。

決定：洽悉

報告事項四

報告單位：營運開發組

案由：有關 102 年春節期間體育館及高爾夫練習場開放時間乙案，提請報告。

說明：

一、業經 102 年 1 月 3 日體育中心營運開發組簽呈，1 月 8 日奉副校長同意後實施。

二、檢附開放時間如附件四。

決定：洽悉

伍、提案討論

討論事項一

提案單位：場地器材組

案由：有關 103 年資本門概算需求表草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經本組協調討論其維修優先順序詳如下表：

順序	工程名稱	預算科目	總金額	備註
1	網球紅土及 PU 場地整改建工程	土地改良物	3,000,000	
2	室外籃球 PU 場地整改建工程	土地改良物	4,200,000	
3	田徑場燈柱及燈光控制整改建工程	什項設備	5,000,000	
4	紅土球場燈光改善工程	什項設備	1,200,000	
5	游泳池教學平台	什項設備	3,100,000	
6	綜合球場、羽球館及室外游泳池燈光控制更新工程	什項設備	2,000,000	
7	羽球館及游泳館鋼構除鏽油漆防漏工程	土地改良物	2,000,000	

決議：

(一) 維修優先順序及金額修改如下表(粗黑字體)：

順序	工程名稱	預算科目	總金額	備註
1	網球紅土及 PU 場地整改建工程	土地改良物	3,000,000	
2	紅土球場燈光改善工程	什項設備	1,200,000	
3	室外籃球 PU 場地整改建工程	土地改良物	4,200,000	材質-富麗科
4	田徑場燈柱及燈光控制整改建工程	什項設備	5,000,000	
5	游泳池教學平台 第一期購置	什項設備	1,200,000	材質-不鏽鋼 (分三期購置)
6	綜合球場、羽球館及室外游泳池燈光控制更新工程	什項設備	2,000,000	
7	羽球館及游泳館鋼構除鏽油漆防漏工程	土地改良物	2,000,000	

(二) 請場器組邀請總務處營繕組實地查看並討論各項所列之工程。

討論事項二

提案單位:營運開發組

案由:有關 102 年度預算經費分配事宜,提請討論。

說明:

- 一、本中心 102 年度體育中心業務費預算金額為 124 萬。擬依往例按比例分配各組金額如下:教學活動組 70%(868,000 元),場地器材組 5%(62,000 元),營運開發組 5%(62,000 元),體育中心辦公室 20%(248,000 元)。
- 二、因校保款需支付場館維修及相關人事費用(含場館工讀金),故學務處編列之體育中心-工讀金(共 3350 小時-其中 1000 小時為特殊需求工讀時數),將全數核銷於場館工讀金。各組若需工讀生協助辦理行政事務,建議由各組所分配之經費項下支應。

決議:洽悉

討論事項三

提案單位:營運開發組

案由:有關櫃檯人員支援器材室事宜,提請討論。

說明:櫃檯人員值班時,在協助處理借還器材時發生部分工作權責歸屬不清之情況,造成櫃檯人員困擾,故提出疑義如下:

- 一、中午時間之器材歸還:器材室外張貼 1200-1330 不提供器材借還服務,但是教學課程借出的大量器材,往往於 1200 後才會進行歸還,但器材室人員表示於 1200 後不接受歸還服務,導致學生至辦公室求助後由櫃檯人員協助歸還。此部分之工作權責應如何規範?
- 二、學生常於中午 1200-1400 間前來辦理離校手續,此時段為器材室無人之

狀態，但學生仍會詢問櫃檯，但櫃檯人員無權責處理，此部分之工作是否應有相關作業規範？

三、櫃檯業務由專案工作人員輪值支援，因仍有原業務需處理，故器材室之業務，是否應由場地器材組人員為第一順位優先支援，當器材組無人時則由櫃檯人員支援。

決議：

(一)本案請教學組提教學會議中報告，請學生於下課後儘早歸還器材。

(二)有關中午離校手續及器材歸還，除由器材管理人員處理外亦請櫃檯人員協助。

討論事項四

提案單位：營運開發組

案由：有關體育館會員規章(草案)事宜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業經 101 年 12 月 18 日第 134 次中心會議決議辦理。

二、修正後之會員規章(草案)請見附件五。

決議：一致通過。

討論事項五

提案單位：營運開發組

案由：有關未來運動故事館成立後之開放時間調整及票價訂定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業經 101 年 12 月 5 日第二次跨小組會議決議辦理。

二、開放時間調整內容如附件六。

三、票價訂定內容如附件七。

決議：本案提下次會議中討論。

陸、臨時動議：

提案單位：場地器材組

案由：有關器材借用號碼牌遺失之賠償金額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酌收 50 元工本費，並請教學組提教學會議中報告。

柒、散會： 14:30